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22年4月14日前以邮件、传真、专人送达方式送至全体监事,会议于2022年4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,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,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,采取记名投票表决,形成以下决议:

会议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贾云先生为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同意选举贾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,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一致。贾云先生简历见附件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: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日

附件: 贾云先生简历

贾云先生:中国国籍,男,汉族,1965年 04 月出生,中共党员,北京工业学院化学工程系有机合成专业本科,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历任四川红光化工有限公司董事、总经理,甘肃银光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含能材料分公司总经理、党委书记,山西新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、山西北方兴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,现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。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贾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,未有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; 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;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 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;未有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、最 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、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 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之情形,不是失信被执行人;符 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。